

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年度，本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厉行节约、优化资源配置的工作要求，严格把控财政支出，强化预算执行监督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。根据《基础数据表》统计，部门在人员编制、经费控制、政府采购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，现就整体绩效情况自评如下：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(一)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

- 编制数：19人
- 实际在职人数：16人
- 控制率：84.21%

完成情况：实际在职人数严格控制在编制范围内，未超编，体现精简用人原则。

(二) 经费执行情况（单位：万元）

1. 三公经费

- 2023年决算数：0.2095万元
- 2024年预算数：0.2万元
- 2024年决算数：0.1423万元

完成情况：三公经费决算数为预算的71.15%，同比下降32.1%，严格落实压缩要求。

- 细分项目：

- 公务接待费决算0.1423万元，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、出国经费均为零支出。

2. 项目支出

- 2023年决算数：55.5451万元
- 2024年预算数：0万元（未列预算）
- 2024年决算数：41.32706万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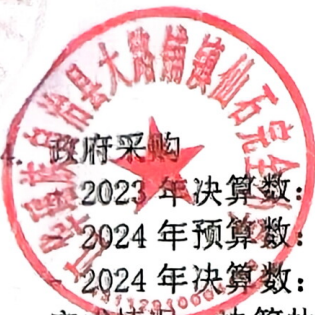
完成情况：业务经费决算41.32706万元，但预算编制缺失，需加强预算管理。

3. 公用经费

- 2023年决算数：9.8195万元
- 2024年决算数：10.2452万元

完成情况：总体略有上升，但细分项目中：

- 办公经费由6.35万元降至6.1万元（降幅3.9%）；
- 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由2.25万元增至3.5万元（增幅55.6%，需分析合理性）；
- 会议费、培训费由1.2195万元降至0.6452万元（降幅47.1%）。



4. 政府采购

2023 年决算数：5 万元

2024 年预算数：21 万元

2024 年决算数：20.673 万元

完成情况：决算执行率为 98.44%，预算编制科学，执行严格。

（三）楼堂馆所控制

- 批复规模：0 平方米（2024 年无新建项目）

- 实际规模：0 平方米

完成情况：严格落实中央“零新建”要求，未违规建设楼堂馆所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预算编制不完善：项目支出未编制预算，导致决算与预算无法对比，削弱预算约束力。
2. 部分经费波动异常：如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同比大幅增加 55.6%，需核查具体原因。
3. 厉行节约措施未细化：表格中未体现具体保障措施，执行效果缺乏量化考核依据。

四、改进措施及建议

1. 强化预算编制科学性：要求所有支出项目均纳入预算编制，杜绝“无预算支出”现象。
2. 加强重点费用监管：对水费、电费等异常增长项目开展专项审计，确保支出合理合规。
3. 制定节约量化目标：明确公用经费年降幅不低于 5%，并将执行情况纳入部门考核。
4. 完善保障措施台账：补充厉行节约的具体实施方案（如电子化办公推广、差旅费限额等）。

自评结论：2024 年度，本部门在人员控制、政府采购执行等方面表现较好，但预算管理和部分经费管控仍需加强。下一步将聚焦问题整改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1 日